**审计局2017年预算情况**

一、部门职责、机构设置等基本情况

1、审计部门职责：

（一）负责对本级各部门（含直属单位）和下级政府预算的执行情况和决算以及其他财政财务收支情况，进行审计监督。

（二）负责对区党政机关科局级领导干部和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厂长（经理）任期、离任经济责任进行审计监督。

（三）负责区事业单位及国有企业财政财务收支进行审计监督。

（四）负责对政府部门管理的和社会团体受政府委托管理的社会保障资金、政府部门管理资金以及其他有关基金、专项资金的财务收支进行审计监督。

（五）对于国家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向有关地方、部门、单位进行专项审计调查，并向本级人民政府和上一级审计机关报告审计调查结果。

（六）负责对全区行政事业性收费、罚没收入的收缴及遵守“收支两条线”管理情况的审计监督。

（七）负责对区政府投资及使用国有资金投资的基本建设项目和技术改造项目进行审计监督。

（八）对国有企业的资产、负债及权益进行审计监督。

（九）对区国有企业年度经济效益情况进行审计监督。

物价工作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的价格方针、政策、法律和法规；负责上级物价部门下达的价格改革和价格调整方案在全区的实施。

（二）负责在全区范围内对价格分工审批权限内的商品价格、经营服务性价格进行管理，规范作价原则、作价办法。

（三）负责对全区行政、事业性收费实施管理，在规定的职权范围内制定、调整收费标准；监督收费执行情况；通过清费减负和收费公示等工作，切实减轻企业和群众负担。

（四）组织开展全区物价监督检查工作，依法查处各类价格违法行为和案件，组织实施商品和服务明码标价制度，受理价格举报，开展价格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五）负责全区涉案资产价格认证工作。

2、机构设置：唐山芦台经济开发区审计物价局下设审计局和物价局两个局；其中：审计局5人，下设审计科；物价局3人，下设物价科，价格鉴定科；另外还设有综合办公室、财务室。

二、部门预算安排总体情况

 1、收入情况：审计物价局2017年部门预算收入总额98.2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8.27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支出情况：审计物价局2017年部门预算支出总额98.27万元，包括人员经费85.3万元，公用经费6.47万元，其中：行政运行73.1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25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6.7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5.7万元，专项经费支出6.5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2017年部门预算较2016年增长2.1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1.62万元，主要是增加人员经费1.01万元，公用经费0.61万元，增加原因是由于2017年人员工资比2016年人员工资增长；专项经费支出增长0.5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7年审计物价局共安排机关运行经费6.47万元，主要包括以下项目：

1、日常公用经费4.96万元，其中：取暖费0.61万元、培训费0.71万元、会议费0.14万元、公务接待费0.04万元、其它商品服务支出1.67万元、办公费0.65万元、电费0.29万元、邮电费0.36万元、差旅费0.47万元、水费0.02万元。

2、工会经费0.95万元。

3、福利费0.56万元。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17年区财政局安排“三公”经费1.39万元，其中2017年因公出国费0万元，较2016年0万元，与上年持平；2017年公务接待费0.04万元，较2016年度预算0.06万元，减少0.02万元，原因是压缩公务接待支出；2017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3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1.3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较2016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3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1.3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

五、绩效预算信息情况

我局2017年基建审计专项经费预算6万元整，用于开发区行政事业单位基建维修工程的预算、决算审计，预计100项。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无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七、国有资产信息情况

由于我区执行集中管理制度，固定资产全部于财政局统一管理。

八、专业名词解释

  无专业名词解释。

九、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